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优待抚恤等，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双拥办）、双拥工作科、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科、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4个处室。行政编制总数11人，实有在编人数11人；事业编制总数6人，实有在编人数5人；离休0人，退休0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人。

###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思想政治建设更有创新，为老兵永远跟党走提供核心力量；
2. 促进就业创业更加充分，全力打造“龙华军创”服务品牌；
3. 落实移交安置更高质量，促进广大官兵安心服役建功军营；
4. 助力练兵备战更有担当，巩固发展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关系；
5. 维护合法权益更加坚定，推动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再上新台阶；
6. 推进褒扬纪念更有温度，树立尊崇英雄烈士的鲜明价值导向；
7. 打造服务保障体系更高标准，更好发挥先行示范带动作用；
8. 拓展关爱帮扶更广空间，培育关心退役军人融爱龙华特色。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收入 5,21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86 万元，增长 6%。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5,21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86 万元，增长 6%。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将迎接新一轮全国双

拥模范城（区）创建，新增加在我区驻训的武警某部的春节、八一慰问经费，以及根据《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要求（国拥〔2019〕3号），需要在我市主要媒体开辟双拥宣传专栏，打造永久性双拥标志或宣传牌所需经费；二是考虑将武警某部纳入我区困难官兵帮扶救助范围；三是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分级验收工作的通知》〔2021〕234号、《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县（市、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星级示范创建管理指导标准（试行）〉等3份文件的通知》〔2021〕61号等文件要求，全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从“有”到“优”建设发展需要，以及开展“四尊崇、五关爱、六必访”工作，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帮扶、送保障、送尊崇等“六送”活动，进一步发挥服务保障功能作用，不断提升退役军人幸福感、获得感。（“四尊崇”即新兵入伍做好欢送仪式、举行座谈、挂光荣牌、拍集体照，“五关爱”即退役返乡做好迎接仪式、谈心谈话、宣讲政策、推介岗位、高效办事，“六必访”即日常关怀做好退役返乡必访、立功受奖必访、英模典型必访、重要节日必访、遇到困难必访、重大变故必访）；四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第五十六条，残疾抚恤金由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发放。原由各街道编制的残疾抚恤金预算，从2022年预算由我局开始编制，增加预算残疾抚恤金；五是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每年会有新增人

员，现有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 277 人，保守预计 2022 年会新增至 285 人，预算金额按人数比例增加。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 5,21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81 万元、公用支出 1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44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项目支出 4,445 万元，具体包括：

1. 计划生育考核预算 2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考核奖金。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7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计划生育考核奖金发放人数有所增加。

2. 预算准备金预算 50 万元，主要用于当年实际预算执行中

临时新增的工作。较 2022 年预算保持不变。

3. 一般管理事务预算 467 万元，主要包括：日常事务管理工作 17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管理和运行，保障日常工作培训、工会、党建活动、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等；机构运行辅助管理费 288 万元，主要用于临聘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11 万元，增加 3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 2019 年 3 月份新成立单位，2022 年渐成规模，人员增加，工作任务增加。

4. 退役军人安置预算 1,555 万元，主要包括：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1,555 万元，用于易地安置退役士兵补助金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费；随军家属自主择业安置补助金；随军家属其他政策补贴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人数有所增加，预算金额按人数比例增加。

5. 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工作预算 139 万元，主要包括：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工作 139 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法规的落实和宣传、思想政治教育和舆论宣传的工作；在每年“春节”，全国“两会”、八一等重要节日点，及时对重点关注对象进行联系和帮扶，传达党和政府对广大退役军人的关心关怀；组织开展清明节祭扫、9.30 烈士纪念日活动等。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减少了部分思想政治教育和思想政治工作经费。

6. 拥军优属预算 169 万元，主要包括：困难官兵帮扶救助工



作 80 万元，主要用于为部队困难官兵家庭排忧解难，解决其后顾之忧等；社区公益服务项目 89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生活困难群众参加社区公益服务，组织开展社区公益服务项目。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考虑将武警某部纳入我区困难官兵帮扶救助范围，计划帮扶的困难官兵人数增加，预算金额按人数比例增加。

7.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预算 283 万元，主要包括：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规范建设工作 165 万元，主要用于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做好服务规范、标准化建设，打造 2022 年龙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品质提升”工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工作 118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退役军人文化服务活动、困难帮扶、全员培训、士兵返乡，以及推进落实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全覆盖工作。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652 万元，下降 7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役军人基金会启动工作到期不再开展。

8.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预算 161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绩效考核奖励资金发放。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3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在编人员人数增加。

9. 优抚安置服务工作预算 561 万元，主要包括：就业创业服务经费(含能力提升) 148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我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促进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优抚安置工作 413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及军人军属家庭慰问工作；送医送药义

诊活动；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专项医疗保险补助；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各项慰问经费；发放残疾抚恤金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72 万元，增长 94%，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第五十六条，残疾抚恤金由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发放。原由各街道编制的残疾抚恤金预算，从 2022 年预算由我局开始编制，增加预算残疾抚恤金；二是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每年会有新增人员，现有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 277 人，保守预计 2022 年会新增至 285 人，预算金额按人数比例增加。

10. 双拥工作预算 1,036 万元，主要包括：双拥工作（包含各项慰问工作）1,036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教育，运用双拥宣传载体、双拥宣传刊物、先进典型培养等我区双拥亮点挖掘（电车广告的运用、刊物、媒体平台等）；支持驻地部队完善营区设备、广泛开展科技拥军、时常开展文化拥军、提高生活设备条件等多项拥军举措；用心扶贫救困、积极参与驻地生态保护建设、用于承担抗灾抢险任务、军地军民国防教育常展开；随军家属就业培训、随军子女入学入托、军转干部妥善安置等实质性举措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33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武装部新营区家电采购预算。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

门预算共计 38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386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减少 42%，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1 年减少 2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是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2 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保养及保险、清洗、过路过桥、燃料及停车费用等日常公务用车开支。2022 年根据区有关部门要求压减费用。本单位存量运行维护的车辆共 1 辆。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部门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4,445 万元，设置并编报 10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退役军人安置	1,555	1. 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根据相关政策按月发放生活补

		<p>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或根据服役年限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p> <p>2. 解决部分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做好临时救济和最低生活保障工作。</p> <p>3. 做好随军家属安置工作,保障随军家属合法权益。</p>
计划生育考核	25	提高基层计划生育服务能力和水平,保障和稳定基层计生工作干部队伍,努力稳定生育水平,维护社会和谐和可持续发展,转变群众的生育观念。
预算准备金	50	保障单位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应急和处理紧急状况能力,提高行政工作效率。
一般管理事务	467	<p>1. 为单位业务做好后勤保障工作。</p> <p>2. 保障全年工会会员福利及权益,保障文体活动及党建活动开展,努力实现机关党建精细化管理,特色化发展,规范化运行。</p>
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工作	139	<p>1. 通过开展日常普法活动、主题党日活动和政策法规宣传,做好退役军人的正面引导工作,积极推动政策落实。</p> <p>2. 开展法律咨询服务,提供法律援助,提升服务保障能力。</p> <p>3. 开展烈士纪念祭扫活动,缅怀烈士,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继续传承红色基因。</p>

		<p>4. 宣传表彰先进典型,激发广大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责任感和使命感。</p> <p>5. 深入搞好调查研究,常态化走访联系退役军人,摸清退役军人的基本状况,大力开展困难帮扶援助,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p>
拥军优属	169	<p>1. 给予现役官兵及其家属最大限度的保障,不断提升军人军属的荣誉感、幸福感和获得感。</p> <p>2. 建立困难群众长效帮扶机制,引导困难群众在得到政府关怀和社会帮助同时,能帮助他人、回馈社会,并获得相应回报,实现社会参与,体现自身价值,适当增加收入,改善生活,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进一步维护基层稳定,促进社会和谐。</p>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283	全面创建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面向全区户籍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营造尊军崇军、关心关爱的浓厚氛围。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161	通过政府绩效考核项目,调动和激励工作人员的工作热情,更好开展业务工作。
优抚安置服务工作	561	<p>1. 做好我区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工作;切实增强军人军属的获得感。</p> <p>2. 落实党和政府对重点优抚</p>

		对象的关心关爱。 3. 保障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医疗待遇。
双拥工作	1036	1. 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主旋律,扎实开展具有龙华特色的双拥模范区创建工作。 2. 元旦、春节、“八一”期间,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拥军优属慰问活动。 3. 充分调动各社区、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拥军优属活动的积极性,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双拥工作的社会基础和群众基础。

备注：无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12%。主要是压缩一般性开支，缩减“三公”经费及办公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1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022 年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5,21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1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三、单位资金	0	抚恤	109
1. 事业收入	0	其他优抚支出	109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退役安置	1,555
3. 上级补助收入	0	退役士兵安置	1,55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
5. 其他收入	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295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	55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拥军优属	1,641
		二、卫生健康支出	57
		计划生育事务	2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行政单位医疗	16
		优抚对象医疗	16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6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住房公积金	61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71
本年收入合计	5,210	本年支出合计	5,21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210	支出总计	5,21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210	765	4,445	386	116	7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5,21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1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抚恤	109
		其他优抚支出	109
		退役安置	1,555
		退役士兵安置	1,555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295
		行政运行	55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拥军优属	1,641
		二、卫生健康支出	57
		计划生育事务	25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行政单位医疗	16
		优抚对象医疗	16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6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住房公积金	61
		购房补贴	71
本年收入合计	5,210	本年支出合计	5,21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5,210	支出总计	5,21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210	765	4,4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1	617	4,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	62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	4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21	0
	20808	抚恤	109	0	10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9	0	109
	20809	退役安置	1,555	0	1,55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55	0	1,555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295	554	2,741
	2082801	行政运行	554	554	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	0	1,1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641	0	1,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	16	4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	0	2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5	0	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	1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	16	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6	0	16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6	0	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	13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13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61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	71	0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	4	0	1	3	0	3
	2022 年	3	0	1	2	0	2
	增减变化金额	-1	0	0	-1	0	-1

注：无



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公用经费及人员工资	公用经费及人员工资	765	765		
计划生育考核	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考核奖金	25	25		
预算准备金	用于当年实际预算执行中临时新增的工作	50	50		
退役军人安置工作	一. 易地安置退役士兵补助金发放。 二. 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 三. 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费。 四. 企业军转干部临时救济。 五. 随军家属自主择业经济补助金。 六. 随军家属其他政策补贴。	1,555	1,555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政府绩效考核奖励资金发放	161	161		
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	一、政策法规的落实和宣传、思想政治教育和舆论宣传的工作； 二、法律顾问服务； 三、思想政治工作，推动化解退役军人信访问题； 四、根据《广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转发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建立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的通知》的要求，坚持平常联系与定期联系，在每年“春节”，全国“两会”、八一等重要节日点，及时对重点关注对象、群体和敏感人物进行	139	139		

		联系和帮扶，传达党和政府对广大退役军人的关心关怀； 五、褒扬纪念工作 (一) 对龙华革命烈士陵园纪念碑进行修缮维护； (二) 英烈网运营维护费及后台管理内容维护； (三) 组织开展清明节祭扫、9.30 烈士纪念日活动，缅怀先烈；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国务院要求各级党委和政府高度重视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尽快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做到全覆盖，实现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拟做好退役军人红星志愿服务，做好服务规范、标准化建设，打造 2022 年龙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品质提升”工程。	283	283	
	拥军优属	为深入开展军地双拥工作，拓宽拥军渠道，进一步为部队困难官兵家庭排忧解难，解决其后顾之忧，依据《深圳市拥军优属规定》等法规政策，结合我区实际，制定《驻龙华区部队官兵伤残和特殊困难帮扶救助实施办法》。	169	169	
	一般管理事务	用于日常工作管理和运行，保障日常工作培训、工会、党建活动、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	467	467	
	双拥工作	一. 宣传教育广泛深入。所涉考评包括运用双拥宣传载体、国防教育广泛、双拥宣传刊物、先进典型培养等及我区双拥亮点挖掘（电车广告的运用、刊物、媒体平台等）； 二. 拥军工作扎实到位。支持驻地部队完善营区设备、广发开展科技拥军、时常开展文化拥军、提高生活设备条件等多项拥军举措； 三. 拥政爱民成果显著。用心扶贫救困、积极参与驻地生态保护建设、用于承担抗灾抢险任务、军地军民国防教育常展开； 四. 政策法规落实有效。随军家属就业培训、随军子女入学入托、军转干部妥善安置等实质性举措； 五. 军地军民共建经常。双拥活动年度有计划、节日有安排、工作有亮点、军地有互动。	1,036	1,036	

	优抚安置服务工作	一. 优抚对象及军人军属家庭慰问工作； 二. 送医送药义诊活动； 三.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专项医疗保险补助； 四. 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 五. 各项慰问经费； 六. 发放残疾抚恤金；	561	561	
	金额合计		5,210	5,210	
年度总体目标	1. 政治建设更有创新，为老兵永远跟党走提供核心力量；2. 促进就业创业更加充分，全力打造“龙华军创”服务品牌；3. 落实移交安置更高质量，促进广大官兵安心服役建功军营；4. 助力练兵备战更有担当，巩固发展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关系；5. 维护合法权益更加坚定，推动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再上新台阶；6. 推进褒扬纪念更有温度，树立尊崇英雄烈士的鲜明价值导向；7. 打造服务保障体系更高标准，更好发挥先行示范带动作用；8. 拓展关爱帮扶更广空间，培育关心退役军人融爱龙华特色；9. 推动红星品牌更加响亮，有效引导退役军人弘扬正能量；10. 做好信访稳定更有方法，推动退役军人矛盾问题事心双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按接收报到审核通过的实际人数
			技能培训和学历提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按照各培训院校实际培训并通过资料审核的实际人数
			未安置或下岗的随军家属补贴发放次数		≥1次
			双拥工作宣传次数		不少于5次
			政策法规宣传活动及主题当日活动		≥6次
			烈士纪念褒扬和宣传表彰活动		≥3次
			优抚对象人数		当年统计人数
退役军人服务人员数量		不少于5000人			

		质量指标	为部队困难官兵家庭排忧解难	完成 80%以上的人员
			实现优抚对象医疗费用信息共享	100%
			服务人员业务熟练度、及时有效解决信访时间	90%以上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走访慰问和困难帮扶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缓解退役人员经济困难	得到改善
			关心关爱现役军人、褒扬退役军人的奉献精神、促进国防建设、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	达成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维护社会稳定目的	有效
			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培树正面典型	效果显著
			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	继续提高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率	继续提高
			加强与退役军人密切联系	有所加强
			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主旋律	有效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			